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莊晴雯

電話: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: 181017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國立中央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14日 發文字號:桃教終字第114010131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376735100E 1140101318 ATTACH1.doc、

 $376735100E_1140101318_ATTACH2.pdf \cdot 376735100E_1140101318_ATTACH3.doc \cdot$

376735100E_1140101318_ATTACH4.xls)

主旨:有關桃園市童軍會辦理桃園市114年童軍秋季高級暨專科 考驗營,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桃園市童軍會114年10月9日114桃童理字第114078號函 辦理。

二、活動說明如下:

- (一)活動時間:114年11月22日至11月23日(星期六、日)。
- (二)活動地點:石門營地。
- (三)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114年11月11日(星期二)止。
- (四)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12小時。
- 三、工作人員及帶隊老師於課務自理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 下,請各校核予公(差)假登記辦理,如遇假日得於二年內 核實補休。
- 四、檢附活動計畫、日程表及報名表1份,或逕至本局最新消息 (https://www.tyc.edu.tw/home.jsp?id=6&parentpath=0,







5)下載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:桃園市童軍會徐麗美小姐(03-2181356)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)

副本:桃園市童軍會電 2025/10/14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